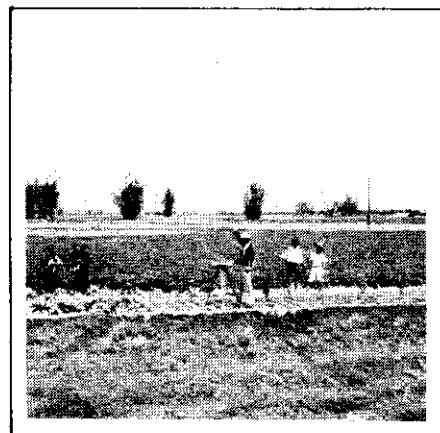




提高農民所得之我見



欲提高農民所得，我認為應從下列方法着手：

(一) 加速全面性的土地重劃：因為重劃後的土地才適合機械化，就算自己的耕作面積小，不需要購買農機，也可向鄰居租借使用，同樣可達機械化目的。而且重劃後的土地，將更有利作物的生長。

(二) 地盡其利：厲行精耕，設計出良好的輪作制度，研究各地的環境因子，栽培最適當的作物。

(三) 價格合理化：劃區管理，由農業當局配合專家，擬定各區的作物種類、產量、價格。例如：某種作物預計市場需求若干？應分佈在那幾縣、那幾鎮種植？而依每戶的平均耕作面積（指的是全省）為基準，每戶可望生產多少產量，每戶應得到利潤若干，爾後換算成爲單位價格，然後與果菜公司簽約，依價承購。如有天氣異常，產量不足，才能從國外進口。如此，不但可節省外匯，而且能提高農民所得，更能物盡其用，地盡其利。（台北縣泰山鄉工專路82巷8-2號陳火榮）

農業機械化 應遍及各種作物

目前推行機械化較徹底的作物，只有水稻一種。除了施肥、灌排水需農友自己下田操作外，整地、播秧、除草及病蟲害防治、收割，樣樣都有機械代勞，還有育苗中心代耕、代播，四健會病蟲害共同防治隊以及民間農會代割隊等組織的收費服務。

所以，儘管水稻經營的利潤低，資本重，但在省工情形下，也只好再種水稻了。

反觀，政府近年來一直鼓勵農民種植雜糧，成效却不彰。原因除了保證價格偏低、各地區地理環境不同外，適合雜糧栽培管理的農機不多，大部份要靠人工來做，尤其是採收，亦是主要因素。

因此，農機的發展（不管國造或進口的）不可偏重某一項作物的需要。本省有很大面積的果樹、蔬菜、花卉、雜糧，亦迫切需要各種農機來代替人力，以解決農村勞力缺乏的問題，並提高農民耕作的意願。

（嘉義縣水上鄉民生社區立業街1巷2號廖卯）

